

# 梅州市应急管理局

---

## 关于印发梅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2 年 普法责任清单的通知

局机关各科室，直属各单位：

现将《梅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2 年普法责任清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梅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2 年 3 月 12 日

## 梅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2 年普法责任清单

序号	普法对象	普法内容	普法形式	责任部门
1	应急系统人员 社会公众	1、《安全生产法》 2、《行政处罚法》 3、《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 4、《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条例》	在部门单位窗口岗位以及电子显示屏等对外服务平台上增设法治宣传功能，运用公众服务窗口常态开展法治宣传。	办公室
2	应急系统人员 社会公众	1、《宪法》 2、《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 3、《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 4、《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条例》 5、《广东省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实施办法》	1、通过官网、微信公众号，向社会公开相关法律法规，让公众了解知晓。 2、充分利用全国安全生产月、森林防火宣传周、防灾减灾日、国际减灾日等时间节点，广泛开展法律法规宣传教育。	政策法规和新闻宣传科
3	应急系统人员 社会公众	1、《突发事件应对法》 2、《广东省突发事件应对法条例》	以组织执法检查的方式，监督相关部门、企业对法律法规的落实。	应急指挥科

4	应急系统人员 社会公众	1、《广东省防汛防旱防风条例》 2、《广东省防震减灾条例》	以组织执法检查的方式，监督相关部门、企业对法律法规的落实。	风险监测和综合减灾科
5	应急系统人员 社会公众	1、《消防法》 2、《广东省森林防火条例》	以组织执法检查的方式，监督相关部门、企业对法律法规的落实。	火灾防治管理科
6	应急系统人员 社会公众	1、《小型露天采石场安全管理与监督检查规定》 2、《尾矿库安全监督管理规定》	以组织执法检查的方式，监督相关部门、企业对法律法规的落实。	地质灾害救援和 矿山监管科
7	应急系统人员 社会公众	1、《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2、《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3、《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规定》	以组织执法检查的方式，监督相关部门、企业对法律法规的落实。	安全生产基础科
8	应急系统人员 社会公众	1、《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 2、《生产安全事故罚款处罚规定（试行）》	以组织执法检查的方式，监督相关部门、企业对法律法规的落实。	执法监督科
9	应急系统人员 社会公众	1、《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 2、《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3、《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	以组织执法检查的方式，监督相关部门、企业对法律法规的落实。	科技和信息化科 (行政审批科)

10	应急系统人员 社会公众	1、《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 2、《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办法（试行）》	以组织执法检查的方式，监督相关部门、企业对法律法规的落实。	综合协调科
11	应急系统人员 社会公众	1、《公务员法》 2、《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 3、《广东省领导干部法律学习读本》	通过培训、自学研读、各种会议，活动、发放资料等方式，围绕重点工作，重要时间节点开展宣传活动。	人事教育科
12	应急系统人员 社会公众	1、《地震监测管理条例》 2、《地震预报管理条例》 3、《破坏性地震应急条例》	以组织执法检查的方式，监督相关部门、企业对法律法规的落实。	地震科
13	应急系统人员 社会公众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	以组织评估检查的方式，监督相关部门、企业对法律法规的落实。	市应急中心
14	应急系统人员 社会公众	《矿山救护规程》	以组织评估检查的方式，监督相关部门、企业对法律法规的落实。	市矿山救护队
15	应急系统人员 社会公众	《自然灾害救助条例》	通过官网、微信公众号，向社会公开相关法律法规，让公众了解知晓。	市宣传教育中心